

# 2021 年 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提前招生简章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保证招生工作的顺利进行，规范招生行为，切实维护考生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和教育部有关招生规定以及江苏省相关招生政策，发挥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和专业群建设单位的办学优势，推进高考招生改革，推行综合素质评价，依法实施高职院校提前招生，选拔综合素质高、具有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特殊才能的高中毕业生，实现学生、学校和社会多赢，同时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适用于我校 2021 年提前招生选拔工作。

第三条 学校全称：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学校代码：国标代码 12317，在江苏招生代码：1250。

学校办学地址：常州科教城内 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鸣新中路 22 号)。

第四条 学校简介：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是一所具有五十多年办学历史的国有公办、国家示范、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和专业群建设单位，全国首批国家级示范性软件职业技术学院。先后获得“全国高职院校‘魅力校园’”、“全国职业教育先进单位”、“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全国毕业生就业工作 50 强”、“全国示范高职校综合影响力 20 强”等荣誉称号。

第五条 学校招生层次：高职专科。学校办学类型：高等

职业技术学校。颁发学历的学校名称为：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对在规定的年限内达到所在专业毕业要求的学生，颁发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普通专科毕业证书。

##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六条 学校招生工作的领导机构是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第七条 学校的招生工作组织实施机构是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

第八条 学校根据需要组建赴各地（市）招生工作团队，负责该地区招生宣传和咨询工作。

第九条 学校的招生工作实行上级主管部门、内部和第三方多重监督机制，学校招生工作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进行，同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 第三章 招生计划

第十条 根据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办学条件等实际情况，结合近年来本校提前招生录取、报到情况，综合分析，确定学校 2021 提前招生各专业招生计划。

第十一条 我校招生专业不限制考生应试的外语语种，但学校的公共外语课只开设英语课程。

第十二条 2021 年我校提前招生各专业具体招生情况如下表所示：

专业名称	科类	计划数（人）	2020 年提前招生录取最低分	学费（元/年）
会计信息管理	普通	40	150	4700
国际经济与贸易	普通	20	150	
市场营销	普通	20	150	

电子商务	普通	30	200	
工商企业管理	普通	40	150	
物流管理	普通	30	150	
互联网金融	普通	30	150	
旅游管理	普通	20	150	
跨境电子商务	普通	30	150	
空中乘务	普通	40	150	5300
软件技术	普通	70	197	7000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普通	15	179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	普通	20	208.4	
计算机网络技术	普通	20	219	
人工智能技术服务	普通	20	197	
信息安全与管理	普通	20	186	
物联网应用技术	普通	50	190	
通信技术	普通	40	177	
云计算技术与应用	普通	20	185	
计算机应用技术	普通	30	188	
光伏发电技术与应用	普通	30	161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普通	30	208	
汽车智能技术	普通	20	155	
集成电路技术应用	普通	20	178	
应用电子技术	普通	30	150	
电气自动化技术	普通	30	174	
电气自动化技术 (中韩合作办学)	普通	40	104	
智能控制技术	普通	25	168	
机械设计与制造	普通	30	157	
模具设计与制造	普通	30	150	
机电一体化技术	普通	25	186	
工业机器人技术	普通	25	150	
动漫制作技术	普通	10	223	
虚拟现实应用技术	普通	10	198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	艺术(美术)	10	183	
影视动画	艺术(美术)	10	182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艺术(美术)	10	170	
环境艺术设计	艺术(美术)	10	179	
总计		1000		

注：1. 2020年提前招生录取最低分指的是语数外联测分（总分300分），艺术类不含省统考分。

2. 最终招生计划以省教育厅下达计划数为准。

## 第四章 报名考试

第十三条 报名条件：已参加 2021 年普通高考报名，且参加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语文、数学、外语、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信息技术 10 门科目的合格性考试并取得成绩且 8 门及以上合格（艺术类考生需要 6 门及以上合格）。

符合高考报名条件的退役士兵合格性考试不作要求。

第十四条 学校严格执行教育部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规定（特殊专业体检及要求）。学校对录取新生的男女比例无要求。

录取到我校的空中乘务专业考生建议满足：

- a.男生身高 170cm~185cm，女生身高 160cm~175cm；
- b.男生双眼裸视 C 字表 0.7 以上，女生 双眼矫正视力 0.5 以上；
- c.身体健康，五官端正、身材匀称、身体裸露部位无明显疤痕；
- d.无口吃，无传染性疾病及精神病史，肝功能正常。

第十三条 新生入校后，学校将在三个月内进行新生入学资格审查及身体复检。经复查不合格者，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处理，凡发现弄虚作假者，一律取消其入学资格。

### 第十五条 报名方式

3 月 9 日至 11 日，所有考生（含退役士兵）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网站（<http://www.jseea.cn>）或学校招生网站

(<http://zjczs.ccit.js.cn>) 进行高职院校提前招生申请。每个考生可向 2 所学校提出申请。

## 第十六条 普通类、艺术类考生考核办法

1、普通类考生考核办法：采取“10 门合格性考试折算成绩 (100 分) + 综合测试成绩 (250 分) + 政策加分+面试加分(30 分,符合条件者申请)”的方式进行综合考核, 满分 350 分 (不含政策加分与面试加分)。

2、艺术类考生考核办法：采取“10 门合格性考试折算成绩 (100 分) + 艺术统考成绩\*50% (150 分) + 政策加分+面试加分(30 分,符合条件者申请)”的方式进行综合考核, 满分 250 分 (不含政策加分与面试加分)。

\*合格性考试折算：合格按照 10 分折算，不合格按照 5 分折算。

\*综合测试：实施方式为上机测试。满分 250 分。综合测试内容见下文第 3 点“考试形式与内容”。

\*政策加分：符合省加分政策的由省教育考试院直接提供加分。

\*面试申请：符合条件者可申请面试 (也可不申请)，面试总赋分计入总成绩 (不同类别证书赋分值可叠加，面试总赋分≤30 分)。面试申请条件见下文第 4 点“面试申请”。

### 3.考试形式与内容：

适用于普通类考生，艺术类考生无校测

考试形式：

考生类别	测试内容	测试方式	分值	考试时间	考试时长
------	------	------	----	------	------

普通类	1. 综合知识（60%，主要为：人文与自然科学常识、语文基础、数学基础、英语基础、公民意识、法律意识及常识等）。 2. 生活技能（40%）。	闭卷机试	250分	3月20日	120分钟
-----	---	------	------	-------	-------

### 考试内容：

科目	内容	题型
语文	语言文学、文字应用 文言文阅读 现代文阅读	单项选择题
数学	集合、基本初等函数，立体几何、平面解析几何、算法初步、概率、统计、数列、框图、常用逻辑用语、圆锥曲线方程	单项选择题
外语	知识应用：词性转换、形近词和近义词辨析、固定搭配等；非谓动词、动词时态和语态、虚拟语气、从句、强调句型、倒装、主谓一致、倍数表达法等。 完型填空：词汇意义与用法；语篇连贯。 阅读理解：理解主旨要义；理解文中具体信息，进行有关的判断、推理和引申；理解作者的写作意图；理解作者的态度和语气；根据上下文推测生词词义；理解文中的结构及单句之间、段落之间的关系，区分文章的要点和细节信息。	单项选择题
知识素养	人文与自然科学常识、公民意识、法律意识及常识、基本历史知识等。	单项选择题
生活技能	团体生活、人际交往、情绪管理、问题解决、沟通能力、自我认知、抗压、换位思考等。	单项选择题

### 4、面试申请：

有以下任一类别的普通、艺术类考生可申请面试（也可不申请），面试总赋分计入总成绩（不同类别证书赋分值可叠

加，面试总赋分≤30分)。

综合优秀类：高中阶段地市级及以上的三好学生、优秀团干、优秀学生干部证书。

科技特长类：高中阶段获得的地市级及以上的学科、科技、创新、发明等大赛（含团体）大赛证书；高中阶段获得的中级及以上的职业技能或发明专利证书。

体育特长类：具有地市级及以上的体育类大赛（高中阶段）或国家二级运动员证书。

艺术特长类：具有地市级及以上的文艺、艺术大赛（高中阶段）或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八级及以上证书。

说明：证书需由教育主管部门或相关职能部门认定，需提供网上公示文件。除以上类别的其它证书，赋分由我校另行认定。符合面试资格名单将在我校招生网公示。

#### 第十七条 退役士兵考生的考核与录取办法

符合高考报名条件的退役士兵，须填写“江苏省2021年高职院校提前招生退役士兵考生资格审核表”，经县（市、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和我校审核后报省教育考试院，并由省教育考试院会同省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共同审核、公示等程序后，只需要参加我校组织的面试，面试总分100分。

#### 第十八条 考生考试日常安排：

提前招生网上报名：3月9日至11日，所有考生（含退役士兵）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网站（<http://www.jseea.cn>）或学校招生网站（<http://zjczs.ccit.js.cn>）进行高职院校提前招生申请。

面试申请：2月25日至3月11日，普通、艺术类面试申请的考生和退役士兵登录我校招生网站 (<http://zjczs.ccit.js.cn>) 点击“面试申请”填报信息。

综合测试&符合面试条件者面试：

时间：3月20日周六全天。

地点：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常州科教城鸣新中路22号）。

面试考生须持：

①本人身份证原件

②相关证书（考生须提供所有证书原件。退役士兵提供高中或中专毕业证、退役证和审核表）原件。

录取信息公布：录取全部结束后，学校公布预录取名单并报考试院审批。考试院审批通过后，学校发放录取通知书。

注：具体日常安排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及时调整，具体以学校官网发布的时间为准。

### 第十九条 违规处理

考生个人应本着诚信原则向学校提出面试申请，如有隐瞒或伪造、涂改有关材料及其它欺诈手段的，将按照有关规定取消录取资格；已被录取或取得学籍者，学校将取消其入学资格或学籍并将其退回家庭户籍所在地。其它违规行为的处理遵照教育部有关规定执行。

## 第五章 录取规则

第二十条 学校依据教育部和江苏省对高校招生录取工作的要求，实行学校负责、省招生部门监督的录取体制，坚

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按公平、公开、公正和择优录取的原则，根据考生考试成绩和公布的招生计划，严格按招生的有关规定进行录取。

第二十一条 对进档考生的录取采用“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

第二十二条 我校严格按教育部和江苏省相关规定执行加分优惠政策。

第二十三条 对普通文理、艺术类进档考生的专业安排和投档成绩相同考生的处理办法：

- 1、录取专业时，按同类考生，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录取。
- 2、考生同分情况下，按语数外合格性成绩的折算分排序，若仍同分普通类按综合测试成绩排序（艺术类按照省统考成绩），若仍相同则按我校最终同分考生调整方案排序后录取。

第二十四条 退役士兵考生的录取办法

退役士兵面试成绩合格则录取在第一专业志愿。

## 第六章 其他

第二十五条 学校录取的考生，经江苏省招生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后，由学校寄发录取通知书。

第二十六条 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21 级专科生收费标准按照江苏省物价部门相关文件(苏价费函[2014]136 号)规定执行。

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文科类专业 4700 元/学年。

工科类专业 5300 元/学年（软件技术 7000 元/学年）。

艺术类专业 6800 元/学年。

空中乘务专业 5300 元/年，代办专业服装费 2380 元（三年一次性缴纳）。

第二十七条 学生公寓住宿费为每学年人民币 1000 元，住宿由学校统一安排（苏价费(2006) 185 号）。

第二十八条 学校设有包括奖学金、助学金、勤工助学、困难补助、学费减免在内的助学体系，详见学校招生网站。

###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九条 已被提前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 6 月份的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和任何其他形式的录取。确需参加高考的，须向高考报名地县级招办提出书面申请，经批准后方可参加，但不能参加任何形式的录取。

第三十条 学校联系方式：

学校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鸣新中路 22 号

邮政编码：213164

招生咨询电话：0519-86338038;0519-86338338

招生传真：0519-86338038

电子信箱：zsc@ccit.js.cn

招生监督电话：0519-86338055

学校招生信息网址：<http://zs jy.ccit.js.cn/>

第三十一条

本招生简章由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 3 月

